

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总体计划、年度计划和阶段性任务。
2. 负责协调组织实施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负责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
3. 指导协调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建设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负责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方案的初审工作；协助办理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项目有关计划、规划、土地、建设、房产的审批工作。
4. 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的督察落实工作。
5. 负责处理城中村、棚户区拆迁改造工作中的遗留问题。
6. 负责指导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回迁安置工作。
7.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根据区委区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本部门 2019 年更名为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相关内设机构随之调整。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设 5 个内设机构：综合科、财务科、城中村改造科、棚户区改造科、策划建设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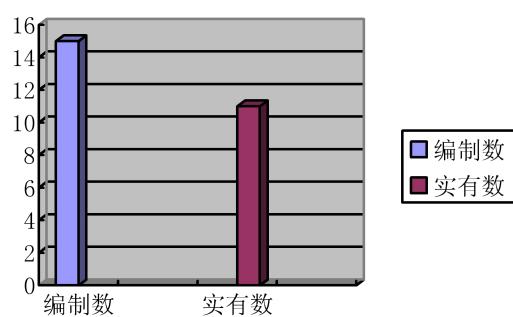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为一级决算单位，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0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部门本级 (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11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1 人，部门所属事业单位。

人员情况柱状图：



四、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1、全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省考任务。新开工任务为2750套。至2018年底已报送2756套，占全年目标任务的100.22%。

2、城棚改年度投资任务。至2018年底，城改投资已完成4.21亿元，约占全年目标任务3亿元的140.33%；棚改投资已完成4.6亿元，约占全年目标任务2亿元的230%。

3、安置楼建设工作。韩南村城改项目3栋安置楼已封顶，正在进行门窗安装及内部施工，计划2019年回迁安置。韩北村城改项目DK1正在进行土方和基坑开挖工作。

4、回迁安置工作。已于8月份启动了自强村和三十八中周边回迁安置工作，群众陆续开始入住装修。

5、违建整治工作。查处拆除类违法建设2725平方米、整改类违法建设42001平方米，确保新增违法建设为零。

至2018年底，已完成拆除类3000平方米，占全年拆除类任务总量的110.09%。已完成整改类的57000平方米，占全年目标任务42001平方米的135.71%。

6、治污减霾工作开展情况。截止年底，我办共累计出动检查320余次，检查项目1400余次/处，下发整改通知书95份，指出各类扬尘污染隐患276条，责令停工整改项目55个，存在问题项目单位已立即进行整改。我办所辖城棚改

项目均已安装红黄绿牌，并已按照检查情况对项目进行挂牌，目前无红牌、黄牌项目部，绿牌项目部 21 个。具备安装条件的 9 个项目单位均已安装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并联接平台。

7、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截止 12 月 20 日，我办共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223 次，下发整改通知书 148 份，指出安全隐患 1016 项，其中消防隐患 205 项，重大安全隐患 13 项，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

（二）其他工作完成情况。

1、基层党建工作。一是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加强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我办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就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追赶超越和改革发展实践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等，通过不断强化理论学习，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强化干事担当氛围。

2、党风廉政建设。认真学习落实主体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办党组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在真管严管敢管上下功夫，强力推进反腐倡廉和作风建设。

3、信访维稳工作。我办始终秉持“群众无小事，维稳是大局”的工作理念，全年共受理网上信访案件 146 件，累计办结 146 件，办结率 100%；接收上级交办信访案件 6 件，办结 6 件，办结率 100%，一些长期存在的遗留问题得到了有

效化解。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计 1369.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9.54 万元；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计 1369.54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96.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73.28 万元。2017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计 133.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3.26 万元；2017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计 133.26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32.4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8 万元。2018 年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了 1236.28 万元，增加的原因为：区财政将市级专款 1273.28 万元拨入我单位，用于补助棚改项目支出。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计 1369.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9.54 万元。

3. 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计 1369.54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96.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73.28 万元。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2018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9.5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1369.54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96.26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273.28 万元。2017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 133.2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133.26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32.4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8 万元。2018 年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了 1236.28 万元，增加的原因为：区财政将市级专款 1273.28 万元拨入我单位，用于补助棚改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369.54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96.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73.28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 86.2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1.14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 38.63 万元，津贴补贴 20.67 万元，奖金 0.40 万元，绩效工资 21.4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 万元，包括：办公费 4.76 万元、工会经费 0.1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6.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三）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和上年决算相比未发生任何变化；当年无此预算。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情况

2018 年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和上年决算相比未发生任何变化；当年无此预算。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无培训费支出。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无培训费支出。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六大片区危房鉴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0	执行数: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为加快我区棚户区改造步伐提升区域城市品位，改善辖区人居环境 目标 2：对各片区的棚改项目进行策划包装，可行性评估，危房鉴定。		目标 1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目标 2 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预期指标值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 1：区内片区数量	6 个	6 个
		指标 2：		

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 1: 危房鉴定覆盖率	覆盖率 100%	覆盖率 10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实施时间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指标 2: 支付方式	一次性支付	一次性支付
	成本指标		指标 1: 危房鉴定费本年支付金额	10 万元	10 万元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周边生活环境提升度	≥90%	≥90%
			指标 2: 人民居住环境满意度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周边环境绿化率	≥90%	≥90%
			指标 2: 空气质量优良率	≥9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时限	常态化开展	常态化开展
			指标 2: 危房鉴定、可行性分析	制度化、规范化	制度化、规范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对危房鉴定满意度	满意度 ≥95%	满意度 ≥95%
			指标 2: 危房鉴定实施方满意度	满意度 ≥95%	满意度 ≥95%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事业运行经费支出 4.91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减

少了 2.04 万元，减少的原因为：办公用房租赁费的减少。

（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附件：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 2018 年部门决算

批复报表（套表包含九张报表）

表一 2018 年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部门收支
总体情况表

表二 2018 年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部门收入
总体情况表

表三 2018 年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部门支出
总体情况表

表四 2018 年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财政拨款
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五 2018 年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六 2018 年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一般公共
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七 2018 年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一般公共
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表八 2018 年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支情况表

表九 2018 年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政府采购
情况表

附件：原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改造办公室 2018 年部门决算
批复报表